

股票简称：欣旺达
债券简称：14 欣旺 01

股票代码：300207
债券代码：112216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石龙社区颐和路 2 号综合楼 1 楼、2 楼 A-B
区、2 楼 D 区-9 楼）

2014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7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2018 年 6 月

重要声明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国元证券对报告中所包含的相关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做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元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国元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目 录

重要声明.....	1
目 录.....	2
第一章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3
第二章 发行人 2017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5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0
第四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1
第五章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2
第六章 本期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3
第七章 发行人负责处理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4

第一章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一、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509 号）核准，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49,900 万元的公司债券。

二、债券名称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三、债券简称及代码

债券简称为“14 欣旺 01”，代码为 112216。

四、发行主体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五、发行规模

“14 欣旺 01”的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2.5 亿元。

六、债券期限

“14 欣旺 01”为 5 年期债券，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七、债券利率

本次债券票面利率为 8.2%，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八、还本付息的期限及方式

起息日：2014 年 7 月 29 日。

付息日：若投资者放弃回售选择权，则付息日为 2015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7 月 29 日；若投资者部分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5 年至 2017 年每年的 7 月 29 日，未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5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7 月 29 日；若投资者全部行使回售选择权，则付息日为 2015 年至 2017 年每年的 7 月 2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本金支付日：若投资者放弃回售选择权，则至 2019 年 7 月 29 日一次兑付本金；若投资者部分或全部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在 2017 年 7 月 29 日兑付，未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至 2019 年 7 月 29 日兑付。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九、担保情况

本期债券无担保。

十、发行时信用等级

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债券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十一、最新信用评级

2018 年 6 月 14 日，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债券信用等级维持为 AA。

十二、债券受托管理人

“14 欣旺 0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章 发行人 2017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法定代表人：王威

（三）成立日期：1997 年 12 月 9 日

（四）上市日期：2011 年 4 月 21 日

（五）股票简称：欣旺达

（六）股票代码：300207

（七）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八）办公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石龙社区颐和路 2 号综合楼

公司经营范围为：软件开发及销售；锂离子电池、蓄电池、蓄电池组的实验室检测、技术咨询服务；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物业租赁；普通货运。（以上项目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及禁止项目）电池、充电器、精密模具、精密注塑、仪器仪表、工业设备、自动化设备及产线的研发、制造、销售；电子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动力电池系统、储能电池及储能系统的研发、制造、销售。（生产在分公司进行）。

二、发行人 2017 年度经营情况

2017 年，公司继续贯彻“PPS”战略，在市场竞争日益白热化的态势下，积极配合国际国内客户需求，市场份额逐步攀升，客户认可度和满意度进一步提高，实现了公司收入、净利润的稳定增长，公司核心竞争力得到进一步的巩固和提升，已成为全球领先的锂电池生产厂商。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4,044,882,525.43 元，同比增长 74.43%；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543,800,639.99 元，同比增长 20.86%。锂离子电池模组（包括手机数码类、笔记本电脑类、动力类等）是公司的主要产品，2017 年锂离子电池模组贡献的营业收入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比重达到

87.14%，锂离子电池模组业务居于绝对核心地位。

2017 年，公司传统核心业务持续稳固发展，消费类锂电池业务收入继续保持高速增长，消费类电芯业务的生产规模逐步扩大；在手机市场整体出货量下滑，竞争激烈的不利局面下，公司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业务实现收入 103.94 亿，与去年同比增长 69.19%，保持迅猛增长。为提高单位产品的附加值，公司积极加大研发力度，加强品质管理，设计应用快充、双电芯方案等新技术于多款品牌旗舰手机。同时，公司 2017 年紧贴客户需求，积极扩大市场份额，与国际大客户合作广度与深度进一步加强，国内手机数码类锂离子电池模组主要供应商的地位得到进一步的巩固，形成稳定的大客户群体，成为公司业绩增长的巨大保障。

笔记本电脑方面，随着笔记本电脑由传统的 18650 电池向锂聚合物电池转换，依托公司在智能手机锂电池领域市场份额和品牌影响力的稳步提升，公司笔记本电脑类锂电池业务快速增长，2017 年实现收入 10.85 亿，较 2016 年增长 179.75%。凭借技术储备、品质管控、供应链资源、自动化产线等核心竞争力，公司笔记本电脑类锂电池业务服务于全球领先的品牌厂商，得到国内外众多优质客户的认可，为未来业绩持续快速增长提供重要保证。未来公司笔记本电脑类锂电池的行业渗透率将稳步提升，成为公司未来 3-5 年消费类电池领域重要的业绩增长点。

在动力电池业务领域，公司制定并完善了动力电池业务战略规划，确定全面进入动力电池产业、全面把控核心资源、全产业链战略布局的“三全”业务战略举措。公司在市场开拓、研发、生产能力建设、申报国家项目等方面取得了重大突破。公司在多个新车型上与客户建立电池系统的联合同步开发机制，截至 2017 年末已有七款配套乘用车正式进入国家公告目录，汽车电池业务得到稳定持续增长。并且，公司专注于动力电池系统和动力电芯的研制和开发，BMS 开发在国内首家通过 ISO26262 流程认证，于 2017 年共完成 7 个核心客户 5 款电芯产品的送样认证，并获得客户良好反馈，2 款自主研发的电芯通过 GB/T 测试，74 项动力板块相关部门申请专利。电芯研究院与华南理工大学成立动力电池联合研发中心，进一步夯实自身研发实力，打造产学研一体式发展战略。同时，公司承担了“工信部智能制造新模式应用类专项”、“经信委创新链+产业链”、深圳市

科创委“300Wh/Kg 锂离子动力电池关键技术研发”、广东省科技厅“基于微纳结构高镍三元正极材料的高能量密度锂离子电池的开发”等十余个政府项目。

公司在电源管理系统研发方面处于国内领先水平，拥有丰富的经验，公司通过自主研发掌握了基本充放电保护、电池参数智能管理、电池保护模块温度调节、数据传输、电池安全保护监控和多电芯平衡等方面的核心技术，得到客户的一致认可。

公司在高能量密度和高功率动力电芯、电池管理系统等动力类锂电池领域形成了深厚的技术储备，研发成果达到了业内先进水平，具备批量生产与供货的条件。另外公司在先进 PACK 工艺、电池系统综合测试及评价、动力智能化工厂、全生命周期电池监控以及梯次解决方案等技术领域都建立了符合市场需求的技术积累，动力电池业务的实力和发展潜力已得到国内外多家知名新能源车企的高度认同，动力电池业务快速拓展，与多家国内外一线品牌核心客户均开展了业务合作，在多个新车型上与客户建立了电池系统的联合同步开发机制，持续获得大量稳定的订单，汽车电池业务稳定持续增长。电动自行车领域，公司目前已拥有众多国内外优质客户。随着公司加强新能源汽车电池的技术储备及产能规模，加之新能源汽车行业爆发式增长，将带动公司新能源车充电桩及相关产品收入的迅速提升。

储能业务是公司能源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成功承担了国家智能电网重大专项“多能互补集成优化的分布式能源系统示范”项目（973 项目），完成了南方电网首个 10KV 电压等级接入的分布式储能商业化运行项目、广州南沙微电网项目。同时，公司还完成并交付南极微网项目，实现了公司储能产品在极端环境无电地区的应用。在国家大力推动能源互联网建设的政策背景下，从综合储能解决方案提供双向融合多储能的综合能源服务商拓展，巩固核心竞争力，将对欣旺达能源战略的实施产生积极影响。

在智能硬件领域，公司以向客户提供消费类锂电池为契机，为满足客户的一站式采购需求，增强客户粘性，进一步深入全产业链客户的多领域合作，公司扫地机器人、电子笔、VR&穿戴设备、无人机等新兴业务方面全面开展。智能硬件市场现正处于高速增长时期，公司未来将继续拓展与生态链公司的合作，进一步丰富产品品类，致力于打造智能制造平台、创新平台。

智能制造领域，公司已经形成了由智能制造研究院、自动化事业部、工艺和设备规划部、测试事业部等部门组成的全方位智能制造研发和实施体系，在对公司的自动化升级改造过程中，实现了全自动高柔性智能化装配生产线、充放电测试类设备、智能立体仓储及自动化物流、MES 系统、大数据采集及分析系统等环节的有效整合，全面打造智能化工厂，降低成本，提升产品盈利能力。另外公司积极整合国际国内的自动化和智能制造行业资源，推动智能制造领域业务的布局和发展，积极布局商业智能 BI、基于物联网的云计算和大数据技术，构建工业物联网平台，提供智能工厂全面解决方案，力争成为行业内领先的智能制造装备和解决方案企业。

从生产成本角度看，公司采购价格本年有小幅上升。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锂离子电芯、电子元器件、PCB 板、塑胶原料、油漆和各种辅料。2017 年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合计 613,864.4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比率为 51.49%，采购集中度较上年上升 0.73%。在原材料中，锂离子电芯采购均价较之 2017 年 14.61 元/个小幅上升至 18.41 元/个，IC 电子料均价由 0.70 元/个上升至 0.78 元/个，塑胶原料采购均价由 23,228.72 元/吨上升至 28,095.64 元/吨，所有原材料的采购均价皆有小幅度的上升，但基本变动不大，保持稳定。

从产量和产能利用率情况看，手机数码类产能利用率基本持平，达到 97.49%，笔记本电脑类产能利用率大幅上升，由 87.10% 上升至 98.34%，智能硬件类产能利用率由 85.71% 上升至 86.26%，动力类产品和精密结构件产品产能利用率小幅下滑。

三、发行人 2017 年度财务状况

根据发行人 2017 年度财务报告，2017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404,488.25 万元，同比增长 74.43%，实现利润总额 63,417.94 万元，同比增长 22.25%。

（一）发行人盈利能力

2017 年度，发行人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增减率
营业收入	1,404,488.25	805,196.56	74.43%
营业利润	62,816.72	47,008.07	33.63%
利润总额	63,417.94	51,876.43	22.25%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增减率
净利润	56,460.57	46,266.46	22.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380.06	44,993.00	20.86%

（二）发行人资产负债状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率
资产合计	1,305,885.74	832,886.22	56.79%
负债合计	997,389.64	588,897.28	69.37%
少数股东权益	17,891.64	16,292.07	9.8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合计	290,604.45	227,696.87	27.63%

（三）发行人现金流量情况

2017 年度，发行人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增减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47.37	104,819.71	-114.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485.90	-67,122.12	-152.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913.28	-30,780.47	778.72%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发行人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509 号）的批准，于 2014 年 7 月 29 日完成非公开发行人民币 2.5 亿元的公司债券，扣除发行费用之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4723 亿元。

根据发行人公告的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发行人对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具体如下：

本次发行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优化公司债务结构，改善公司资金状况。

二、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按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用途悉数使用，从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来看，公司没有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第四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截至 2018 年 5 月底，发行人未召开过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五章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本期债券于 2014 年 7 月 29 日开始起息，付息日为 2015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7 月 2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 1 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2017 年 6 月 19 日，发行人公告了《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14 欣旺 01”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公告》，6 月 20 日和 6 月 21 日分别公告了《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14 欣旺 01”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二次提示公告》和《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14 欣旺 01”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三次提示公告》。并于 2017 年 6 月 22 日公告了《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4 欣旺 01”回售申报情况的公告》。14 欣旺 01 回售 690,000 张，总计价值 69,000,000 元。

2017 年 7 月 21 日，发行人公告了《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 2017 年付息公告》，于 2017 年 7 月 29 日支付 2016 年 7 月 29 日至 2017 年 7 月 28 日期间的利息。本期债券票面利率 8.2%，每手债券（面值 1,000 元）付息金额为人民币 82 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每手实际取得的利息为 65.6 元，扣税后非居民企业（包括 QFII、RQFII）每手实际取得的利息为 73.8 元。发行人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进行本次债券的派息。

第六章 本期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机构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信用”）于 2018 年 6 月出具了《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18 年跟踪评级报告》，该报告主要内容如下：

一、优势

1. 跟踪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在锂离子电池模组整体开发与制造、电源管理系统研发等方面保持国内领先水平。
2. 跟踪期内，公司继续加大品牌客户开拓力度，产品产销量大幅增长，收入和利润规模大幅提高，整体经营情况良好。
3. 跟踪期内，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资本实力及抗风险能力得到大幅提升。

二、关注

1. 跟踪期内，受下游锂电池应用产品需求持续增加的影响，多家电池企业开启扩产计划，行业竞争加剧，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降低。
2. 公司上游供应商及下游客户集中度较高，对主要供应商及客户依赖度较高。
3. 公司应收账款和存货增长较快，对公司资金占用明显，整体资产质量一般；公司收入实现质量大幅下降，经营活动现金流转为净流出。
4. 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大幅增长，对利润存在一定侵蚀；债务规模增长很快，且短期债务占比较高，整体债务负担较重。

三、跟踪评级结果

联合信用跟踪评级维持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同时维持本期债券跟踪信用等级为AA。

第七章 发行人负责处理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发行人指定的负责处理与本次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为曾玓, 2017 年度上述人员未发生变动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7 年度）》之签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6 月 29 日